

<<二三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二三事>>

13位ISBN编号：9787530209189

10位ISBN编号：7530209183

出版时间：2008-2

出版时间：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作者：安妮宝贝

页数：22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二三事>>

前言

意象 每次写一本小说，最先出现在脑海里的，不是文字，而是意象。在写这本小说的时候，亦有一幕一幕的画面在心里掠过，犹如不定格的镜头。带有一种隐约的肯定之感。

这些意象决定心的探索走向。

我却是喜欢这种过程，在黑暗中反反复复，但似一直有光照耀。

两个在陌生旅途中邂逅的女子。

各自生存的阴影。

信与不信。

记忆所代表着的遗失和记得。

最终，她们又走回到旅途之中。

在这里，旅途亦代表时间。

在这写本书的时候，有过困顿。

常常是写了几万字，推倒重来。

再写，再推倒。

我当然有过多思省，觉得也许是放置其中的意念，太过繁重。

就像一个人，有话要说，又很慎重，反而觉得怎么都很不妥当起来。

最后决定推翻在结构叙述上的企图，先恢复出一个纯简的文本。

抑或说是一个纯简的幻象。

却更为接近真实。

因为纯简，文字构筑了一种自然的走向。

为此，文本本身在书写过程中完成细微的变动。

与我的初稿框架，有所不同。

内心摆渡 至今喜欢的小说，仍旧是那种往内探索的类型。

类似于一个封闭的暗的容器，看起来寂静，却有无限繁盛起伏隐藏其中。

亦不需要人人都来懂。

因那原就是一种暗寓式的存在。

有它自己的端然。

就像一个岛屿。

断绝了途径。

自有天地。

因着这个原因，我很少在书店里能够买到自己喜欢的小说。

有一本加拿大小说除外。

其场景里有个荒废的修道院，接近我观点核心里的岛屿。

我因此对出生在斯里兰卡的作者有无限好奇。

当然我知道，这书里有他，亦是没他。

至今为止，我的两本长篇，都是以“我”起头。

这个人称很微妙。

它代表一种人格确定。

也就是说，它并非个体。

它是一种幻象。

那个“我”是不代表任何人的。

对一本小说来说，有时候事也不是太重要。

事亦是一种工具。

重要的是叙述本身是否代表着一种出行的态度。

对读者和作者来说，书，有时候是用来接近自己内心的摆渡。

<<二三事>>

为了离开某处，又抵达某处。

任何事物均无定论。

也无人可以做主。

小说更是不需要任何定论的载体。

诸多感情或者思省，原就是一个人内心里的自生自灭。

当一个人在写一本书的时候，心里是如此。

而当另一个人拿起来阅读的时候，他能感受到这种清寂。

似是无法对人诉说清楚的，心里却又有惊动。

疏离感 我对我的一个朋友谈起过这本书。

我说，这本小说在设定一种疑问，试图解答，或者只是自问自答。

结构散漫，如同记忆。

因人的记忆就是从无规则，只是随时随地。

看起来亦矛盾百出，更像是一个寻找的过程。

它不存在任何立场坚定的东西。

只是在黑暗的隧道里渐行渐远，缓慢靠近某种光亮。

它是一本因此而注定有缺陷的小说。

并与我之间更加疏离。

这种疏离感使我一直更为喜欢小说的文本。

在散文里人不能回避真实感受，要把自己摆在前面。

而小说却可以让自己退后，或与自己截然就没有关系。

几近一个幻象。

记得 写完之后，心里回复某种空洞状态。

像一个瓶子刚刚倒空了水，在等着全新的水注入。

这转换过程中极其短暂的一刻。

看起来通透，却蓄满种种可能，有饱满而汹涌的不设定空间。

又开始长时间睡眠，阅读。

但更频繁地置身与公众空间中，与陌生的人群混杂，观察他们，倾听并记录他们的对话。

随时写一些笔记。

并在书店里寻找地图册，想能够找到一个陌生地停顿。

无所事事，观照内心。

就如同沉入河流底处，深深潜入，没有声音。

它使人更为直接地面对日常生活。

一些人与事。

时与地。

看似简单却是意味深长。

记得2003年11月6日，北京有第一场大雪。

夜晚八点，在咖啡店里等一个朋友。

透过巨大的接近三面环绕的落地玻璃窗，能够看到茫茫大雪被大风吹成斜面。

在大楼的射灯光线范围之内，这微妙的重量感非常清晰。

天空时而被闪电照亮。

空荡荡的店堂里，人极少。

偶有人推门而入，头发和大衣上都是干燥的雪花。

纷纷扑落。

看到一个头戴圆形暗红色毛线帽子的欧洲男子，穿皮外套和球鞋，端一杯热咖啡，走进茫茫大雪里。

潦倒的味道。

这或是他身在异乡看到的第一场大雪。

又有一个穿着黑色高跟凉鞋的长发女子，有果核般的身体轮廓，在桌子边吃一碟野樱桃蛋糕。

<<二三事>>

用英语接了一个手机电话，然后亦穿上黑色长外套离开。
我想象她裸足穿着的高跟凉鞋陷入厚厚积雪里的场景，觉得有一种诡异的美感。
似有一种脱离现实的兴奋。

40分钟之后，朋友在大雪中赶到咖啡店。

他在拍一个电影，刚睡醒。

他的白天才刚刚开始。

不吃食物，只喝水。

与我说话，而后坐在一边昏昏欲睡。

最后他决定去电影院看一个科幻片做为休息。

等到凌晨两点，就可以开始他的工作。

而我决定去吃一些热的食物，然后回家阅读看了一半的某个西班牙男人的传记。

走出咖啡店大门的时候，看到满地被大雪压折的树枝，叶子青翠，生命力以某种夭折的姿态，得以凝固。

树枝突兀的伤口，似仍散发着汁液辛辣的气味。

有下夜班的年轻女子在街上群集地走过。

笑声明亮而愉悦。

大雪茫茫。

整个城市陷入一种寂静而微弱的梦魇般的氛围之中。

在一家通宵营业的肮脏小店里。

地上都是融化的湿漉漉的水。

有美丽女子坐在角落里怅惘地看着大雪，脸上有洁净的爱情遗留的痕迹。

亦有人在纵情地喝啤酒及吃沾了辣椒粉的羊肉串。

闷头不语。

灯泡明亮得刺眼。

此时已经是凌晨一点多。

坐在那里，感受到置身与时间之中的沉寂，及面对它的不可停留的细微忧虑。

这个大雪的夜晚即将过去。

我将失去一切线索与它连接。

只有记忆，将会以一种深刻的不可触及的形式，存留在心里。

是一束神秘而明亮的光线。

曾经带来这样华美盛大的撞击却无法言喻。

一个人的事 而我知道自己不会轻易对人提起。

我将只是记得它。

或者把它书写下来。

书写只对个人发生。

等到书写变成文本并且面对大众，它就与自己断了任何关系。

仿佛是另一种存在。

它被别人猜度，评断，或者误读。

意义在完成的那一刻，成了终局。

所以这只是一个人的事。

大雪的夜晚。

时间。

回忆。

生命的旅途。

以及小说。

都是如此。

<<二三事>>

内容概要

《二三事》小说的5个大部分，均是书里主要人物的名字。
纯粹安妮宝贝清淡风格的名字：良生、莲安、沿见、恩和、盈年。
安妮宝贝摆弄她小说里的人物，如同摆弄一枚枚沉默不语的棋子，他们随波逐流，却总是一往无前，自有一种凛冽意志。
不容多加解释。
阅读《二三事》，就如同观望一出沉静而分明的生命棋局。
犹如“一幕一幕的画面在心里掠过，犹如不定格的镜头。
带有一种隐约的肯定之感。
”她总是能够淡薄自处，但轻易击中你内心小小的不安天地。
一切不过日光之下的二三事。
亦不过是旧的事。
但人与事，时与地，看似纯简却是意味深长。

作者简介

安妮宝贝，作家。

已出版长篇小说、短篇小说集、摄影图文集：《告别薇安》、《八月未央》、《彼岸花》、《蔷薇岛屿》、《二三事》、《清醒纪》、《莲花》、《素年锦时》八部作品。

其作品均持续进入全国畅销书排行榜，在众多读者中深具影响力。

现居北京。

书籍目录

自序良生蓬安沿见恩和盈年又及

章节摘录

良生 她对我说，良生，若是有可能，有些事情一定要用所能有的，竭尽全力的能力，来记得它。

因很多事情我们慢慢地，慢慢地，就会变得不记得。

相信我。

那是12月。

冬天。

深夜航行的客船正横渡渤海。

我与她坐在船头。

海风呼啸，浪潮涌动。

甲板上的人群已经逐渐散尽。

海面一片黑暗。

我记得自己冻得牙齿格格发出声来，感觉难熬。

抬头所见处，却是满天星辰闪耀明亮，像破碎的钻石，深深印刻。

那一瞬间的惊动，就如封闭黑暗的罐子，忽而掠过微薄的光线，稍纵即逝，却艳丽得让心里无限欢喜。

这惊动和欢喜，是因着渺茫天地，曾有一人并肩而立，观望世间风月。

记得，沉默如同黄金，即使被岁月磨损覆盖。

它亦会是我的光。

我只是渐渐忘记她的脸。

她的脸沉没于暗中。

笑容。

头发的颜色。

额头。

眼睛和嘴唇的形状。

下巴。

肩。

手指……所有的轮廓与气味。

忘记一个人，一点一点地擦去印记，直到消失。

她的肉体与意志缓慢沉落，被黑暗覆盖。

似乎这个人，从来都未曾触摸过她。

从来都未曾与之相见。

这是确信无疑的事情，她将会消失。

生命是光束中飞舞的无数细微尘埃，随风起落，不可存留，不被探测与需索。

最后只是静寂。

她已消失。

而我们之间的事，就像一封已被投递的旧信，信里有发黄故纸渗透彼时的潋潋春阳，笔尖在空气中轻轻摩擦，发出声响，写下温柔黯淡的片言只语。

唯独书写的那段时间失落。

时间与记忆背道而驰。

记忆被投递到虚无之中，开始成为无始无终。

我想我也只将是带着这光，逐渐沉没于暗中。

1 那年我27岁。

我是苏良生。

27岁，我决定有一次旅行。

从北京到昆明。

<<二三事>>

然后是大理，丽江，中甸，乡城，稻城，理塘，雅江，康定，泸定，雅安。

最后一站抵达成都。

在除夕前，飞回北京。

这趟旅行会坐长途客车，穿越两省。

历时一个多月。

在云南四川的交通图上，用蓝笔划出一条粗而迂回的路线。

冬季并不是出行的合适季节。

后来事实也证明确实如此。

这将注定只是一次荒芜而漫长的省际旅行。

当我离开这个城市的时候，并未曾跟任何人提起。

也无人可以道别。

除了阿卡。

阿卡是一只腊肠和可卡的混合种小狗。

矮腿，黑色长毛，圆眼睛上两道褐色的小眉毛。

有极其热烈冲动而鲁莽的性格。

我抚养它一年多，每天有三分之一的时间用来带它早晚散步，给它喂食，洗澡，抚摸以及对话。

衣服，头发和手指上都是狗的气味。

带着这样的气味外出，如果路上有其他的狗，它们就会跟随我。

因为它们懂得分辨那些抚养狗的人。

阿卡懵懂天真，是不会长大的婴儿，但我知道它心里有期许。

这来自彼此生命之间的单纯的信任，如同血液的混合，疾速并且盲目。

也许有生之年，我们始终都不会理解对方的感情，但却舍得彼此交付。

因为要出去旅行，我便把它放到一个寄养店里托人照管。

准备了一只大布包，里面有狗粮，调味料，磨牙牛奶骨，小鸡胸肉干，狗饼干，它的小玩具和毯子，沐浴液以及一只小型吹风机。

阿卡喜欢洗澡。

在我用淋浴喷头的水冲洗它的时候，它有安静而理所当然的享受姿态。

要花很长时间把它湿漉漉的长毛吹干，不停地用手指抚搓它的身体。

这温热的有血液循环和心脏跳动的躯体。

长时间地拥抱它。

有时观察它的呼吸。

它吐出舌头或蜷缩着睡觉的样子。

是从什么时候，我开始希望身边有一条活跃天真的狗长久相伴。

我们在月光下漫步，沿着长而空旷的树林小道，一路都无言语。

只是我蹲下来的时候，它便靠近我，用眼睛亮亮地注视我，但并不探测我的心意。

也许在决定收养阿卡的时候，我便觉得自己有些变老，不再信任人的感情。

并开始遗忘一些事。

我把布包挎在肩上，抱起阿卡走出了家门。

在出租车上，它坚持把毛茸茸的小脑袋伸出窗外，黑亮眼睛看着吵闹街道有无限惊奇。

它不喜欢新家，兜转着难以安定下来。

我走出店门的时候，它探出头来看我，疑惑地跟着我走了几步，看着我走远，便叫了几声。

我回头说，阿卡，再会。

似乎是一个道别。

而这的确也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

一个多月后，当我回到北京，那托管的人便告诉我，阿卡跑丢了。

2 在机场，把沾满灰尘的大背囊连同绑在上面的睡袋，用力地拉起来，然后摔在行李传输带上。

<<二三事>>

这只60公升的背囊，自买来之后便从未清洗过，有结实的背带和可伸缩的空间，扛在背上的时候还高过我一头，但防水抗震，非常方便。

上面贴满各个航空公司起点和终点的托运标签，密密麻麻，从不曾撕下来过，看过去仿佛勋章。

上一次是背着它去新疆，一路在陆地巡洋舰的后座上颠簸。

随意放置在小旅馆和路边店铺的泥地上。

坐着踩着，无所顾忌。

它有着伙伴般的忠贞及坚强。

在里面放了需要换洗的四件厚棉衬衣，T恤，两条牛仔裤及粗布长裤。

内衣和棉袜。

一双系带球鞋。

可在旅馆里换用的枕头及床单。

10cm × 15cm尺寸的和合译本的《圣经》。

矿泉水。

榛仁巧克力，消炎药，创可贴。

120页的再生纸笔记本，碳素铅笔，黑色圆珠笔。

20只胶卷，Contax的T3相机，佳能G2数码相机，充电器。

卫生纸，毛巾，香皂，木梳，凡士林。

以及一瓶Anna sui的蔷薇香水。

我用这只香水很多年。

旅途中气味的变更可以使空间产生一种微妙的距离感。

这在肮脏的客车或旅馆里作用尤其明显。

熟悉的香水可以使人感觉带着自我的归属感，而不被同化。

柜台后面的小姐询问，需要靠窗的位置吗。

我略微犹疑了一下，说，什么？

又说，好。

现在我常常需要重复确定来自外界的信息。

拿住从柜台后面递过来的机票，登机卡和护照，把它们塞进挂在胸前的绣花丝缎小包里。

这只暗红色的破旧绣包是去尼泊尔旅行时带回来的。

我买一些脏脏旧旧的东西，留恋那些似会凝滞其中的时间。

以前曾在旧货市场买过一件男式丝绸上衣，晚清的款式，黑底色，深蓝松菊梅图案，领子和袖口都是破损的。

尺寸很小，我能穿。

于是我就猜测，这是否是一个早天的少年留下的。

衣服质地上乘，所以应出身富贵。

在这件绮美的旧衣上，看得到死亡的阴影。

他的记忆抵达我的手里，也许就已时光流转了上百年。

这种危险的美感令我着迷。

过安检的时候，报警器一直响。

被叫到台子上接受检查。

检查器碰到左边手腕上的旧银镯子，发出嘟嘟的尖利声音。

穿着制服的男人对我说，小姐，你能先把手腕上的镯子摘下来吗。

这是一只普通的纯银镯子，镂刻着古典的花朵图案和汉字。

洗澡睡觉的时候也不离身，戴得已经接近皮肤的光泽。

我犹疑着，说，很抱歉，我没办法把它摘下来了。

它很正常，不是吗。

在落地玻璃窗外面，一架庞大的波音757正拔地而起。

呼啸声覆盖了一切。

<<二三事>>

机场大厅里人声鼎沸。

所有琐碎的声浪交汇成波浪，一层一层地扑打过来。

我的耳朵里有轰鸣声。

听力下降的第一条重要特征是，常常感觉到耳鸣。

我已经开始偶尔会听不清楚别人声音不是太大的语言。

我会重复询问，你说什么。

你刚才说了什么。

那个男子在脑出血之前有三天的时间失去了听力。

他给别人打电话，只能对别人说话，却听不到别人的回应。

他感觉恐惧，一个人留在这突如其来的寂静之中。

我的症状还是轻微的。

但我知道这是他给我的。

如果年岁渐老，他的基因会在我的血液里凸显得更明确。

他所有的疾病都会给我。

皮肤敏感，偏执，无法被满足的激情，冒险，对感情的野心与禁忌。

以及某种失聪。

我站在台子上，伸直手臂，无辜地看着那长型的检查器在外套上重复滑动。

它再次对我的银镯发出尖利的警报。

3 在黑暗中睁开眼睛，看到自己又走上那条白漆斑驳的走廊。

大雨还在下。

南方的春天，雨水充沛，整日整夜，无法休止。

走廊尽头的窗，映出透露微弱亮光的深蓝天空。

有哗哗的水声。

水声包裹着走廊，通向尽头遥不可及。

雨水剧烈地敲打在墙壁上。

我逐渐确定清楚自己的位置，穿越走廊的拐角。

手抚摸过流淌着雨水光影的墙壁，手指间留下潮湿的粉尘微粒。

空气中有灰尘和消毒水的气味。

一切都非常清晰。

我知道我会看到那张床。

他正从床上坐起来。

在寂静微光里，轻轻叹息一声，慢慢穿上一件淡烟灰色的羊绒衫。

先把两个袖子展开，再套进头。

这只是一个寻常男子的穿衣习惯。

这件衣服，是她在百货公司里刷卡买下的。

一千多块。

亦是他穿过的最贵的毛衣。

你已经老了。

该穿一件柔软妥帖的羊绒毛衣。

她对他说。

他穿那种劣质廉价的混纺衬衣，硬，并且散发出异味。

不知为何，他在50岁之后，开始发胖，抑郁，并且非常邋遢。

只会在西装口袋里放一柄塑料梳子，然后拿出来，慢慢梳理他的头发，且照镜子。

那些头发是从什么时候开始一点一点地发白。

她离开他的时间过于漫长，所以感觉突兀。

在他昏迷的时候，她日夜坐在他的床边，不停地抚摸他的手，他的脚。

胖胖的圆鼓鼓的手和脚，不像是一个成年男人的身体，却更像是婴儿时候的模样。

<<二三事>>

她想让手心里的这部分肉体暖和过来。

这肉体在逐渐走向死亡之前如此纯洁而无能为力。

（我因此知道自己在做着一件比一生都更为无望的事情。

她说。

）这巨大的无望使她的内心失去了声音。

她在大雨的午后，亲手点燃那件毛衣，然后看着在大风中抖动的火焰，燃烧了毛纤维，发出细微的哗叭声音。

衣服在火光里跳动，萎缩，融化，变成一堆毛毛灰。

轻薄的灰末在冷风中被迅速地卷向荒凉的田野。

消失无踪。

他的坟墓就在这田野的东边，面朝西面旧日的小村车站。

这已被废弃不用的车站有过她童年时候的数度告别。

囡囡。

她听到他唤她。

神情平淡闲适，仿佛是在他自己的房间里，坐在堆满了旧报纸旧杂志的阴湿角落里，那里通常摆着一把僵硬又无扶手的木椅子。

他说，囡囡，泡一杯热茶来。

他翻开当天的报纸，细细阅读。

他的视力很好，且有一个思考充沛而有活力的脑袋。

一个孤独而热衷于奇思异想的男人。

当冰冷的手术刀捅进他鲜血喷涌的脑部，痛苦是来自于血管破裂还是来自于粗暴地侵入。

她对医生说，我们要动第二次手术。

一定。

一定要动……（告诉我，该如何来保全你敏感柔软充满渴望的头脑。

）她抚摸着他冰冷脑袋上的伤口缝线，巨大的无望使她的内心失去了声音。

她看着他的脸。

（你的脸还是离我这么近。

我又看见你。

）他穿上了旧毛衣。

转过头来。

头发很黑。

形容清瘦。

那是他27岁时候的照片。

在贫困偏僻山村里教书，与她的母亲结婚。

他独自咳嗽约3分钟，然后抬起脸对她微笑。

他说，你回来了。

真好。

于是我在黑暗中睁开眼睛。

突兀的刺眼光线带来短暂的晕眩，瞬间眼前光影闪动。

午后飞行路途中闷热骚动的机舱。

衣服里面都是黏湿的汗水。

从梦中惊醒的沉闷压制的不适感。

有食物的气味。

空中小姐正在分发午餐。

1月30日。

下午1点25分。

从北京飞往昆明的4172航班。

<<二三事>>

身份，苏良生。

女性。

居住地北京。

身份证丢失。

护照上的照片是25岁时拍的。

越南髻。

眼神坚定。

穿一件藏蓝粗棉布上衣。

咖喱牛肉还是鸡肉？

耳边有小声柔软的问询。

看清楚了眼前空姐化妆精细的年轻容颜，迟疑地确定她的问题。

我不吃东西，请给我一杯冰水。

简易杯子里盛着四分之三左右的水，递到面前。

看到了小玻璃窗外面的云朵，层层叠叠。

延伸的匠陵。

连绵山峦轮廓。

深深浅浅的绿。

西南地区繁盛而错落有致的植被特征。

飞机已经航行了约两个半小时。

胸中有隐约的呕吐感。

从挂在胸前的小包里取出一颗药丸，用水吞服。

身边的陌生男子肥胖粗鲁，一直在发出鼾声。

我把羊毛披肩叠起来，垫在脸边。

蠕动自己的脸庞，摸索合适的位置，企图继续进入睡眠。

4 那一年我在北京。

那一年只觉得日子渐渐变得稀薄，难以打发，却又迅速。

荒废几近一事无成。

有时去圆明园看下雪后结冰的湖，在岸边抽根烟，倏忽就过了半日。

有时在跳蚤市场出售自己的旧书，寻找廉价的线装书及破铜烂铁。

有时在半夜哄闹的小酒吧里无所事事，挨到天明。

时常失眠，一旦入睡，睡眠时间就变得很长。

但终究还是要醒来。

醒来不知自己要做什么事，便起床，看碟，煮食，洗脸，对着镜子涂口红，穿上球鞋。

然后出门去空茫的大街上走。

因为无目的的长时间走路，我记住了天色微明时分的凌晨。

万籁俱寂。

仿佛是醉酒后从小酒吧出来，打不到出租车，便一个人趑趄着边回头寻觅边慢慢前行的午夜。

两者之间其实非常相似。

一点困倦也无，脑子清晰，略微有些钝重。

只觉得自己是个空落世间的过路者，心里什么都没有。

凌晨空旷的马路带着刚刚苏醒过来的寂寥，楼群之间的天空是微微泛出暖色的灰白，正一点一点地逐渐明亮。

空气略有湿润。

天地之间一点点细微的感受差异，让人的神经就有敏锐的回应。

此刻城市没有车队蔓延的交通堵塞，也无如潮水流动的人群。

没有白天的炎热干燥。

没有夜晚的醉生梦死。

<<二三事>>

亦无甚声音。

只是清冷，庞大并且落寞。

我只觉得它很好。

它使人觉得血液的速度缓慢。

几近停顿。

使人看得到自己的处境。

亦是容易让人万念俱灰的时刻。

从医学上来说，万念俱灰的沮丧和孤立无援感的产生，有时是因一个人脑部的复合胺含量比正常标准要少，这也是抑郁症的来源。

是的。

当一个人的脑部缺乏某种化学含量，他就需要每天醒来给自己倒一杯清水，吞下药丸，以便让它们合成元素。

同时他的身体内部也会发生微妙变化，快乐与平静之感由此而生。

原来幸福感可以用药丸制造。

在人可控的范围之内。

但我不知道一个人若天生在体内缺乏了某种元素，是否倾向于一种原罪。

这种原罪导致他的不安全感。

在北京我居留两年，搬过六次家。

从心理分析上来说，不停搬家是缺乏安全感的印证。

一种自发抵御与对抗。

没有安全感的人，也无法与人建立长期的感情关系。

也许还应加上一条。

没有安全感的人，通常也都警觉。

从来都很少靠近陌生人。

也不让他们靠近我。

不接陌生人的电话。

不爱打电话聊天。

公寓里自然也有男人出入，都是送水，送快餐，送网络邮购物品上门服务的服务生。

包括信差。

联系密切的人，尚有附近24小时营业超市和小餐馆的小老板。

电脑里数位从未见过面的专栏编辑。

我的出版商一年见我两三次。

偶尔请我在昂贵餐厅里吃一顿饭，亦觉得欢喜。

这所有关系的本质并无区别：物质交换。

不带感情。

一如我的期许。

感情里会有计较惊惧。

不带感情，则洁净刚硬。

我不喜用感情来讨价还价，也不喜别人这样对我。

也许没有安全感的人，精神上总有洁癖。

编辑推荐

我们之间的事，就像一封已被投递的旧信，信里有发黄故纸渗透彼时的潋滟春阳，时间与记忆背道而驰，记忆被投递到虚无之中！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